

2020 年
南澳县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澳县司法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澳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南澳县司法局基本情况

南澳县司法局设置 3 个内设机构：人事秘书股（法治工作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社区矫正股；3 个派出机构：后宅司法所、云澳司法所、深澳司法所。机关行政编制 20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3 名。

1、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的集中统一领导，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县问题的政策研究。

2、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全县法治建设工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3、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镇（管委）依法行政工作。

4、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法治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及司法行政对外交流工作，参与指导依法治理和司法协助工作。

5、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依法负责律师、公证员相关管理工作。

6、指导、监督和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7、指导、监督、管理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及基层法律服务、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工作；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协调对刑满释放解教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

8、指导、监督、管理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9、指导、管理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及枪支、弹药、警用车辆及服装等物资装备工作。

10、指导、管理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1、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属下事业单位基本情况：

南澳县法律援助处，正股级（参公），人员编制4名。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援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法律援助工作，管理法律援助经费；

3、受理法律援助的指定或申请，组织、实施法律援助各项业务工作；

4、承办法律援助事项和组织律师、公证员及基层法律工作者承办各项法律援助事务；

5、组织培训法律援助机构工作人员；

6、负责有关法律援助的组织协调工作及对外协作、对外交流活动；

7、负责法律援助信息资料综合和宣传工作；

8、负责与法律援助有关的其他工作。

南澳县县公证处，正股级，人员编制3名。

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办理下列公证事项：（1）合同；（2）继承；（3）委托、声明、赠与、遗嘱；（4）财产分割；（5）招标投标、拍卖；（6）婚姻状况、亲属关系、收养关系；（7）出生、生存、死亡、身份、经历、学历、学位、职务、职称、有无违法犯罪记录；（8）公司章程；（9）保全证据；（10）文书上的签名、印鉴、日期，文本副本、影印本与原本相符；（11）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资源申请办理的其他公证事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公证的事项，有关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应当向公证机构申请办理公证。

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办理下列事务：

（1）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由公证机构登记的事务；（2）提存；（3）保管遗嘱、遗产或者其他公证事项有关的财产物品、文书；（4）代写与公证事项有关的法律事务文书；（5）提供公证法律咨询。

南澳县公职律师事务所，正股级，编制2名。

1、承办同级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为公职律师提供出庭或从事其他法律事务时所需的律师函、介绍信等有关文书，并做好有关收结案登记、业务归档、统计、印章管理等事务性工作；

2、指导、协调各政府部门公职律师的法律业务，特别是为涉及政府和社会公众重大利益纠纷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或组织专家论证；

3、协助同级法律援助机构承担部分法律援助案件；

4、组织公职律师进行业务培训，总结、交流工作经验，提高执业素质；

5、负责公职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教育、检查和监督；

6、开展各部门公职律师的合作与交流，维护其合法权益等。

二、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南澳县法律援助处(参公)、南澳县公证处、南澳县公职律师事务所，均包含在主管单位（南澳县司法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2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606.46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29.92	本年支出合计	729.9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29.92	支出总计	729.9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6	16.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6	16.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29.92	667.12	62.8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6.46	543.66	62.8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06.46	543.66	62.8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43.66	54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8.30	0.00	28.3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6	66.06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72	6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48	4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4	2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6	1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6	1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6	1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2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606.46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29.92	本年支出合计	729.92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29.92	支出总计	729.9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29.92	667.12	62.80
[204]公共安全支出	606.46	543.66	62.80
[20406]司法	606.46	543.66	62.80
[2040601]行政运行	543.66	543.66	0.0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28.30	0.00	28.30
[2040605]普法宣传	6.00	0.00	6.00
[2040606]律师公证管理	1.50	0.00	1.50
[2040607]法律援助	6.00	0.00	6.00
[2040610]社区矫正	6.00	0.00	6.00
[2040612]法制建设	5.00	0.00	5.00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10.00	0.00	1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06	66.0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72	63.7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2.48	42.48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24	21.24	0.00
[20827]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4	2.34	0.00
[2082799]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4	2.34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6.66	16.6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6	16.6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6.66	16.66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0.74	40.7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0.74	40.7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0.74	40.74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67.12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33.81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83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32.58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8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2.4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1.2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6.6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34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40.7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0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2.25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2.8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1.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3.0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8.30	28.30	0.00	0.00
“三公”经费	3.29	3.2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69	2.69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	2.69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60	0.60	0.00	0.00

注：1、行政经费：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2、“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是指市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29.92万元,比上年增加123.03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增加工资津贴及工作经费;支出预算729.92万元,比上年增加123.03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增加工资津贴及工作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29万元,比上年减少1.21万元,下降27%,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及车辆运行维护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6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9万元),比上年减少0.31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减少车辆运行维护支出;公务接待费0.6万元,比上年减少0.9万元,下降60%,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8.3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

平，无培养变化。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30.4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109.5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没有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部门无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